

桃園市酒後駕車舉發情形

中華民國 年

單位：件

機關別	總計	車種別		違規情形				移送法辦
		汽車	機車	酒精濃度含量超過規定標準	十年內二次以上酒精濃度超過規定標準	行經酒測勤務處所拒絕停車接受稽查	拒絕酒測	
總計								
本局								
分局								
分局								
分局								
分局								
分局								
分局								
分局								
分局								
分局								
分局								
分局								

填表

審核

業務主管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首長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編製

資料來源：依據本局交通違規案件處理系統之資料彙編。

填表說明：本表應於編製期限內經網際網路上傳至桃園市政府公務統計行政管理系統。